

##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15樓

承辦人：江致緯

電話：03-3322101#7511

電子信箱：80025243@ms.tyc.edu.tw

受文者：桃園市立中壢商業高級中等學校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0年9月11日

發文字號：桃教資字第1100083563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三 (376735100E\_1100083563\_ATTACH1.png)

主旨：轉知教育部辦理「全民資安素養自我評量」活動訊息，請各校師生踴躍參加，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教育部110年9月11日臺教資(三)字第1100123581號函辦理。
- 二、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綱科技領域已將「資訊科技」列為國、高中之授課時數/必修科目，小學階段則採課程融入方式進行，並可將資訊教育相關內容以主題/專題/議題方式安排於彈性學習課程實施。
- 三、為培養學生建立健康、合理與合法的資訊科技使用態度與習慣，以增進網路學習正向效益，並提升教師資安素養與電腦防護能力，教育部自本(110)年9月1日至10月31日止舉辦「全民資安素養自我評量」活動，敬請協助將banner電子檔(如附件)置於貴校網站，並連結旨揭活動網站(<https://>



/isafeevent.moe.edu.tw)，請師生於活動期間內踴躍上網觀看動畫教材及檢測資訊安全素養認知程度，並有機會參與抽獎。

四、旨揭活動採用「教育雲端帳號」登入，省略帳號密碼申請的程序，若有「教育雲端帳號」登入相關問題，請洽教育體系單一簽入服務客服電話：(04)2222-0512、(04)2222-0513、(04)2222-0507或Email：oidcservice@mail.edu.tw。

五、若有活動相關問題或其他未盡事宜，請洽執行單位(泛科知識股份有限公司)盧郁涵小姐，電話：(02)2362-0699分機312，Email：yuhan@panmedia.asia。

正本：本市各市立學校〈不含秀才分校〉、本市各私立高中職、本市各私立國中小

副本：

